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SHO MICROLINE HOLDINGS LIMITED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67)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上市證券

收購事項

本公司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Virtus HealthTech接納賣方配售代理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的配售函件，據此，Virtus HealthTech有條件同意按要約價每股獲分配股份港幣1.647元收購獲分配股份。

上市規則的涵義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松齡護老、賣方及賣方配售代理以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所有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25%，故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由於收購事項須待配售函件項下的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故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收購事項

本公司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Virtus HealthTech接納賣方配售代理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的配售函件，據此，Virtus HealthTech有條件同意按要約價每股獲分配股份港幣1.647元收購獲分配股份。

配售函件

配售函件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接納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
訂約方：	Virtus HealthTech (作為承配人) 基業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賣方配售代理
將予配售的股份：	獲分配股份
要約價：	每股獲分配股份港幣1.647元
代價：	港幣29,909,520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及印花稅)
總代價：	合共港幣29,998,351.27元，即代價及交易成本

獲分配股份

獲分配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及收購事項完成日期松齡護老的已發行股本約2.02%(假設松齡護老的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收購事項完成日期並無變動)。

代價

獲分配股份的代價為港幣29,909,520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及印花稅)，須以現金支付及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要約價每股獲分配股份港幣1.647元較：

- (i) 松齡股份於緊接暫停買賣(定義見下文)前最後交易日，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港幣1.31元溢價約25.73%；
- (ii) 松齡股份於直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在內的最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港幣1.51元溢價約9.07%；
- (iii) 松齡股份於直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在內的最後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約每股港幣1.573元溢價約4.70%；及
- (iv) 賣方與松齡護老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綜合文件所披露，與賣方配售代理為及代表賣方提出無條件強制性全面現金要約(「要約」)項下每股松齡股份的要約價相同。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松齡護老、賣方、賣方配售代理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

條件

誠如松齡護老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的公告所披露，由於松齡護老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故松齡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暫停買賣(「暫停買賣」)。

收購事項須待聯交所確認松齡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的條件已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完成

根據配售函件，預期收購事項將於緊接松齡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日期前的營業日完成。

有關松齡護老的資料

松齡護老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松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89)。松齡護老主要於香港從事經營護理安老院。松齡護老主要透過兩個分部經營業務：(i)提供安老院舍服務；及(ii)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及提供保健服務。

以下資料乃摘錄自松齡護老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收益	217,363	186,782
除稅前溢利	17,122	15,150
除稅後溢利	13,576	13,460

松齡護老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港幣943,378,000元及港幣206,651,000元。

於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前，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松齡股份。

收購獲分配股份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石油及能源產品貿易。本集團主要透過四個分部經營業務：(i)石油及能源產品貿易及相關業務分部；(ii)從事製造及買賣綫路板(「綫路板」)的綫路板分部；(iii)從事船舶租賃業務的船舶租賃業務分部；及(iv)從事製造及買賣印刷及包裝產品業務的印刷業務分部。

本公司收購獲分配股份作投資用途，並認為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理由如下：

(i) 收購事項的要約價的合理性

收購事項下的要約價相等於賣方根據要約收購的每股松齡股份價格。本公司與賣方就醫療行業及松齡護老的前景持相同觀點，下文將進一步闡述。此外，本集團可能難以於市場上按要約價收購相同數目的獲分配股份。因此，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下的要約價屬公平合理。

(ii) 醫療行業及松齡護老的前景

香港為富裕城市，生活小康的長者不計其數。鑒於整體人口預期壽命提高，香港對安老服務的需求將不斷增長。董事會認為，中國亦出現類似情況。加上政府的支援政策及措施(如發展各種計劃及提供補貼以滿足安老服務的需求)，董事會認為，醫療行業(尤其是安老服務行業)將成為未來十年香港及中國的重要增長動力的一。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對松齡護老的前景持樂觀態度，並認為以收購事項的方式投資於松齡護老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iii) 本公司的長期策略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本公司計劃尋求投資及增長機會。本集團亦將擴展至醫療行業等其他領域作為其長期策略。因此，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將提供投資良機，讓本集團進軍醫療行業及進一步開拓醫療市場。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配售函件的條款(包括要約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松齡護老、賣方及賣方配售代理以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所有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25%，故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由於收購事項須待配售函件項下的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故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下列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Virtus HealthTech收購獲分配股份
「獲分配股份」	指	賣方持有(配售股份中)的18,160,000股松齡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567)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松齡股份」	指	松齡護老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松齡護老」	指	松齡護老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松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89)
「配售事項」	指	建議私人配售198,600,000股松齡股份
「配售函件」	指	賣方配售代理代表賣方(作為賣家)就收購事項發出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的有條件配售函件
「配售股份」	指	根據配售事項將予配售的最多198,600,000股松齡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鄧耀昇，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其為松齡護老的主要股東

「賣方配售代理」	指	基業證券投資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並為配售事項下賣方的配售代理
「Virtus HealthTech」	指	Virtus HealthTech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麗鳴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張麗鳴、李文光及黃少雄，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邱伯瑜，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景輝、周育仁及陳友正。